

资金来源证明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投标管理中心：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江高镇大岭村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白发改投批〔2023〕25号）批准建设的江高镇大岭村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市、区财政资金，工程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公章）

2023年8月3日

